

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

目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6-04-7

标段编号：2026-04-7-1

采购人：邓州市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东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目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6-04-7

标段编号：2026-04-7-1

采购人：邓州市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东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2026-04-7
  - 2、项目名称：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6880000.00 元
- 最高限价：688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2026-04-7-1	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目	6880000.00	6880000.00	是	688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购置洁净空调系统、彩钢板隔断、地面处理，生物安全柜、层流工作台等设施设备（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5.3 采购范围：本项目购置内容的装饰装修施工、设备的采购安装、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质保期内外服务及相关伴随服务等。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内有关标准及规定。

5.5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7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申请验收。

5.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7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包。

5.8 质保期：设备验收合格后，二年免费质保，提供承诺函，承诺的质保期优于本采购要求的，按承诺执行。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执行节能、环保、自主创新政策、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并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如投标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可不提供，但须提供相关证明及情况说明）。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不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4月23日至2026年04月2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

（<http://ggzyjy.dengzhou.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采购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

4. 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5月1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

（<http://ggzyjy.dengzhou.gov.cn>）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5月1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请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潜在供应商务必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完成采购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采购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采购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各供应商需在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递交密钥）。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签到（递交密钥）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无法确认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节假日顺延）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予以审查，该投标人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邓州市中心医院

地址：河南省邓州市团结东路 1166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7-623999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东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平安大道西段上和院 17 号楼门面 115 号

联系人：王鹏飞

联系电话：0377-62221007 1551898060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鹏飞

联系方式：0377-62221007 15518980607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 包1：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目

### 供货要求

#### 一、工程概况

邓州市中心医院静脉用药调配中心设备采购及净化工程施工，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验收）。包括静配中心的装饰装修施工、电气、暖通工程、净化工程施工，以及洁净工作台、生物安全柜、输液袋智能分拣机、贴签机、洗筐机等设备的采购安装、试运行等直至竣工验收合格整体移交及缺陷责任期内的满足业主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二、范围内各专业施工界面划分

##### 1、装饰界面：

- （1）专项工程范围内的墙、顶、地面装饰装修；
- （2）专项工程内的以及交界面上的门、窗采购及安装，包括手推门、自动门，包括防火门窗

；

涉及因静配中心内医疗设备等其它设备造成的图纸优化产生的开孔、封堵等设计变动内容在本次招标范围内，由中标人自行考虑在报价内，中标后不予调整。

##### 2、电气界面

（1）静配中心区域总配电箱以及所有的桥架、线管、线缆、照明、插座等采购、安装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 （2）综合布线系统：各区域内，网络、电话均采用双绞线，所有布线敷设至本层弱电井机柜。

。

（3）楼宇对讲系设备、出入口目标识别设备、静脉用药调配中心净化工程自控系统等（具体详见图纸）智能化系统及其与医院信息化系统的数据开放及连接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 3、给排水界面

- （1）所有洁具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2）专项工程根据图纸设计接入相应排水立管，洁具、地漏、清扫口等相关排水附件及所有排水横管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 （3）施工区域内冷、热水预留阀门，其后的管道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 （4）酸化水管路接自相应酸化水处理间，水处理间设备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 4、暖通界面

静配中心区域净化和舒适性通风空调工程以及风管抗震支架、工程系统检测、检验等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 5、医疗设备划分

静配中心内医疗设备和智能化设备根据科室统计数据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 三、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

1、本项目所有设备和材料所涉及的设计标准与规范、产品标准与规范、工程标准与规范等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应的最新版标准和规范，主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设计和施工遵循的技术标准、规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10-2018
-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9-2010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 《建筑地面设计规范》 GB50037-2013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
-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 50222-2017
-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354-2005
-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 GB51039-2014
-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51348-2019
- 《医疗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JGJ 312-2013
-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50034-2013
-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 《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 GB50736-2012
-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16
- 《通风管道技术规程》 JGJ/T 141-2017
-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 GB 50738-2011
- 《建筑给排水设计标准》 GB50015-2019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2002
- 《建筑排水塑料管道工程技术规程》 CJJ/T29-2010

国家、行业、地方等其它现行的相关标准、技术规范及法律法规等；院方提供的建筑平面图以及设计要求。

2、本项目施工部分所用材料均须符合国家标准。

### 四、具体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输液袋智能分拣机(成品分拣机)

1	输液袋智能分拣机	
2	基本要求	通过无缝链接 HIS 系统或 PIVAS 系统的读取医嘱信息，分拣机自动识别输液袋上的标签信息并将成品输液袋自动分拣到对应病区的储药箱内。
	适用输液袋	可支持50ml-500ml规格的直立式软袋或软袋输液的自动分拣。

3	分拣差错率	差错率实际使用小于1/1000000。
4	分拣速度	≥2500袋/小时（药师不停顿投放）
5★	设备模组数量	至少满足40个工位使用需求，可根据院方实际病区数量增加模组数量
6★	分拣模式	除自动分拣外，需支持异形瓶、玻璃瓶、三升袋等输液的人工手动分拣；
7	现场安装方式	医院现场装配
8★	整机病区数量	≥40个
9	输液袋分拣方式	可实现一科多工位自动分拣；满足大病区或护理单元分拣量较大的需要。分拣工位具有智能ID识别功能，设备支持药师摆放分拣筐无限制，实现“药随筐走”功能，避免药师误操作。每个分拣工位对应LED液晶显示屏，可显示分拣科室，待分拣和已分拣数，同时具有指示灯功能。分拣工位可支持权重设置，权重达到后停止该分拣工位的分拣，杜绝溶媒溢出，且随时取药不停机，无耗材、维护简单。
10	输液袋识别方式	通过视觉技术完成条码自动扫描识别(支持一维码、二维码)，准确、快速按病区或护理单元分拣成品输液。
11	成功分拣正确率	100%精准分拣监控
12	安全防护	应具有开机自检功能/急停保护/电机过热、过流、过载保护。
13	设备电源	电源 AC220V±10% 50/60Hz。

(二) 输液袋智能贴签机

1	<b>输液袋智能贴签机</b>	
2	基本要求	通过无缝链接 HIS 系统或 PIVAS 系统的读取医嘱信息，对医嘱信息进行不干胶标签打印，并美观的贴附到输液袋或瓶体上。
	实现功能	支持对输液进行标签自动打印和贴附。
3	适用输液袋	至少支持对 50ml-500ml 袋装溶媒的自动贴签。
4	贴附方式	设备具有二次机械臂抚标模块；保障贴签的完成性。
5	控制方式	
6★	液体识别方式	嵌入式视觉纠错模块，且通过AI智能视觉算法进行输液溶媒的视觉纠错，避免出现贴签品规错误的现象。同时两端具有显示屏操作及显示。便于操作药师作业、观察数据。
7	提示功能	设备支持多重智能语音提示功能。
8★	纠错防呆方式	贴签成品输液、不合格输液需区分出料口，即：品规错误溶媒或贴签不成功溶媒需具有独立剔除工位；保障贴签成品输液的出口仅为贴签成品输液掉落；避免需要药师人工手动区分。
9	贴标效率	贴签速度 ≥2400袋/小时（不停顿投放理想值）。

10	安全防护	应具有开机自检功能/急停保护/电机过热、过流、过载保护。
11	设备电源	电源 AC220V±10% 50/60Hz。

### (三) 智能洗筐机

1	<b>智能洗筐机</b>	
2	适用范围	静配中心摆药筐
3	清洗效率	1600PCS/小时（未计算浸泡时长）
4	篮筐适用尺寸	< 450*450*550mm
5	作业方式	超声波浸泡清洗+喷淋清洗+自动干洁。
6	主要模块	PLC主控模块、药筐缓存待洗工位、超声波清洗工位，漂洗及高速甩干工位、自动机械臂。
7	消毒浸泡要求	消毒浸泡时间可任意设定。
8	药篮移动方式	药篮移动方式为机械手抓取式，机械手自动批量抓取药筐，至清洗槽位，超声波进行清洗，清洗后机械手自动抓取至漂洗槽，完成漂洗、高速甩干处理；最后机械臂抓取到出口。
9	设备电源	AC220V/50HZ、噪音≤60db。

### (四) PIVAS管理系统软件

<b>4.1 总体要求</b>		
★1	系统性能	系统应采取先进的信息技术，B/S架构设计，稳定、流畅，应具备良好的扩展性能，以适应静配中心业务不断发展的需要。
2	系统使用	要求操作简便、流畅，后续人员补充上手快
3	业务流程	要求实现“无退药压力”的业务流程，要么不产生退药退费工作压力，要么自动实现退药退费，并避免对整体医疗业务的影响(如影响到病人出院、转科，如因静配处理大量的退药退费而产生强大的工作压力，以及连带的差错)，提高整体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4	闭环管理	要求实现全流程闭环追踪，包括医嘱的开立、病区医嘱的核对与执行、审方管理、批次管理、摆药、配药、配送交接、签收、执行等各个环节，真正实现静脉输液规范化、精细化、无纸化(除标签)管理，满足评级管理标准，保障用药安全
5	项目实施	要求专业实施工程师进行软件的部署、设备安装、调试
6	维护服务	要求提供 24 小时服务支持，后期的维护及软件升级服务应及时、准确
<b>4.2 系统自动审方</b>		
1	合理用药数据库	要求提供合理用药知识库，同时支持国内各知名合理用药系统的接入，如：美康、大通、逸耀等
★2	自定义审查	要求提供自定义合理用药系统，可以对以下主要审查项，增加自定义审查规则

	规则	: 配制浓度审核、溶媒规格不适宜审核、溶媒数量大于1瓶/袋审核、溶媒重复审核、禁止使用溶媒审核、必须使用溶媒审核、静脉用药未成组开具审核、同组医嘱未开到同一药房审核、医嘱用量与执行医嘱摆药数量不一致审核、非静滴医嘱开具到静配中心医嘱审核、自动计算24小时输液总量, 并关联疾病状态对医嘱进行审核等
3	病人基本信息同步	要求在 HIS 或电子病历系统提供接口的情况下, 支持病人身高、体重、诊断、过敏史的同步, 并作为审方条件
4	医嘱退回	要求对审查未通过的医嘱进行实时线上退回操作, 可根据医嘱实际需要退回 HIS 病区或护士站, 同时提供病区护士查询页面, 并允许医生进行二次重签名操作, 满足静配保持医嘱审查交互痕迹等规范要求, 同时提供后续任意时刻的不合理医嘱查询统计
<b>4.3批次规则</b>		
1	批次概述	要求支持不同病区设置不同批次划分规则, 包括用药优先级别、单位时间液体量、药品属性等设置, 并支持快速人工修改批次功能
2	时间规则	要求支持批次参数设置, 可设置各配置批次划分的起始时间, 扩展支持各批次自动核对的时间设置
3	超时医嘱自处理	要求支持临时医嘱、首日医嘱、病人欠费补缴费用后发送的医嘱, 如果当前时间超过HIS要求用药时间, 既可逐条改批次改打包或作废, 也可以对勾选的医嘱成批改批次改打包或作废。
4	容积规则	要求支持不同病区设置不同批次容积规则, 并可定义某批次超量后的划分批次, 满足特殊病区特殊要求
5	药品优先规则	要求支持根据不同科室的用药特点, 自定义配置药品优先级别, 系统自动根据优先级别进行批次自动分配、液体量控制。
6	批次用药不足量提醒	要求自动实时验证各病人各批次液体量, 当某批次液体量低于该病区该批次设定总量下限时, 系统会自动进行提醒, 避免因医嘱停止等, 导致静配已排好的批次输液量不够单位时间内滴注。
<b>4.4打印</b>		
1	瓶签筛选规则	要求支持多种瓶签筛选模式, 支持多种排序模式, 并支持自定义排序模式, 满足静配各种排药模式的需求
2	打印功能	要求支持各种瓶签打印功能, 并支持打包批按科室打印汇总单功能、配置批按药品打印汇总单功能等个性需求, 要求具备单张重打、批量重新打印、瓶签设计可视化等功能
3	电子签名	要求支持电子签名, 通过编辑和维护, 在打印瓶签时事先选择, 即可实现药师手写签名直接打印至瓶签指定位置, 进一步提高静配摆药效率
★4	其他	要求打印时完成药品库存、费用扣减; 打印要求综合检测药品库存及损耗、节约药品, 做到恰到好处的打印功能, 避免因药品停用、损耗、库存不足而出现人力浪费, 以及相关联的差错。
<b>4.5核对</b>		
1	贴签、摆药、核对扫描	要求支持 PC 扫描或 PDA 扫描等多种扫描方式, 进行贴签、摆药或摆药核对扫描, 并记录操作日志。同时, 要求系统能够通过其他方式确定贴签、摆药、核对扫描人员, 并打印在标签上, 同时可在系统追踪功能中查询到操作人员、时间, 以避免大量的扫描工作带来的效率问题, 并与手工扫描兼容
2	进仓核对	要求具备 PC 扫描或 PDA 扫描方式, 进行进仓扫描核对, 并记录操作日志
3	配置核对	要求支持 PC 扫描、PDA 扫描, 或在舱内、舱外都可以进行配置扫描核对, 并记录操作日志, 各扫描方式完全兼容, 也可进行各扫描方式的功能限制
4	出仓核对	要求支持 PC 扫描、PDA 扫描等多种扫描方式进行成品核对, 并记录操作日志
5	交接汇总	要求支持按照科室、批次打印成品输液交接单功能, 打包批次还支持按照药品

		直接打印功能，同时可自定义是否打印交接药品的明细
<b>4.6 二维码扫描</b>		
1	员工二维码扫描登录	要求支持员工二维码的打印和扫描登录
<b>4.7 病区工作站</b>		
1	退方查询	要求支持提醒和查看静配退回医嘱功能，并支持对静配退回意见交互返回功能
★2	配置改打包	对某组液体在静配打印瓶签之前或静配配置前，要求支持无需病区向静配打电话或微信群内通知的基础上，病区可在病区工作站端可自操作配置改打包调整的功能，减少病区因要求静配调整医嘱配置属性而带来的电话沟通工作量
★3	批次决策后调整批次	对某组液体在静配打印瓶签之前或静配配置前，要求支持无需病区向静配打电话或微信群内通知的基础上，病区可在病区工作站端可自操作调整批次的功能，减少病区因要求静配调整医嘱配置属性而带来的电话沟通工作量
★4	执行改停嘱	对某组液体在静配打印瓶签之前或静配配置前，要求支持无需病区向静配打电话或微信群内通知的基础上，病区可在病区工作站端可自操作停嘱的功能，减少病区因要求静配调整医嘱配置属性而带来的电话沟通工作量
5	扫描签收	要求支持通过扫描或输入交接单条码号，查询和签收本次交接的成品液体，并支持单组签收和一键签收
6	医嘱查询	要求支持护士 HIS 工号直接登录到对应病区，支持单护士对应多病区，查询静配药品配置进度和整袋液体的流程记录
<b>4.8 PDA 设备</b>		
1	核对模块	要求支持各环节核对功能，同时支持记录操作日志、操作信息，以供任意时刻的查询、统计、追踪；核对功能包括：帖签扫描、摆药扫描、摆药核对扫描、配置扫描、成品出仓扫描、打包核对扫描、集中装箱扫描、停配确认扫描等，也可按照需求，扩展扫描核对功能。要求不同扫描结果具备明显不同语音、文字提醒
2	历史医嘱查询	要求提供完整和筛选条件丰富的历史医嘱查询功能，完整、长期保留病人医嘱信息
3	输液单追踪	要求提供完整和筛选条件丰富的历史瓶签查询功能，完整、长期保留输液单配置整体流程信息，可在任意时刻查询、追踪任意输液瓶签的信息，以及各环节的操作人员、操作时间，包括移动护理系统上的关键操作环节，也能在 PIVAS 系统中体现，在 PIVAS 系统中，真正实现输液全流程追踪，实现闭环管理要求
4	打印记录查询	要求提供瓶签的打印日志追踪，可以清晰的反映出瓶签的打印方式、打印时间等信息，如正常打印、批量重新打印、单张瓶签重打等
5	员工二维码打印	要求支持员工二维码、条码的编辑和打印功能
6	工作量统计	要求支持静配工作各节点的全面工作量记录和统计
7	发药差错记录	要求支持多节点差错自动或手工提交差错记录的功能，包括发药差错记录、重新打印瓶签差错记录、配置差错记录、排药贴签差错记录等，并可根据静配要求扩展
8	统计报表	要求提供全面丰富的统计报表功能，包括：工作量统计、配送统计、医嘱审查统计、审查警灯统计、退药退费统计、配置费用统计等，并支持根据医院要求快速定制统计报表功能
9	全流程监控停配	要求支持全流程各节点自动监控输液状态，自动识别停配标志，如审方前后、批次划分前后、瓶签打印前后、进仓核对前后、出仓核对前后等，最大程度减少静配无效工作量、避免瓶签纸浪费、药品浪费、人力成本浪费

10	临时紧急医嘱	要求支持特殊病区特殊要求的临时紧急配置提醒功能，包括语音提醒、消息提醒
11	系统消息	要求支持各种系统级的错误提醒，包括网络错误、系统错误等，支持批次用药总量低于下限检测的提醒，支持病人出院、转科、停药、打包等业务提醒，实现第一时间正确的提醒静配人员操作，并便于维护人员快速判断错误和及时处理
<b>4.9智能设备接口</b>		
1	智能存取接口	要求支持国内各知名智能发药机、摆药机的接口，并支持快速开发未接入品牌发药机的接口
2	分拣机	要求支持各厂商成品输液分拣机接口。
3	贴签机	要求具备贴签机接口提供能力
<b>4.10移动护理接口</b>		
1	提供视图供HIS调用	可以根据移动护理厂商的接口需求，提供相关的数据接口
2	统一保持移动护理条码格式	可以根据移动护理的条码格式要求，保持二维条码内容与移动护理一致
3	病区环节的统一追踪	移动护理自签收静配的输液之后，还将进行液体的执行，要求系统在移动护理具备相关功能与提供相关接口的情况下，把输液签收、输液开始时间、执行结束的时间节点、操作人员等信息，同步至PIVAS系统，以完整的进行输液的全流程追踪，实现真正意义的闭环管理
<b>4.11耗材管理</b>		
★1	出入库管理	要求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进行耗材出入库管理，包括正常入库、理论消耗、报损、报溢等功能
★2	分析报表	要求根据耗材使用等情况，出具相关分析报表，如消耗、节约报表
<b>4.12TPN 审方系统</b>		
1	自动识别TPN医嘱	要求在 HIS 或电子病历无法提供任何帮助的情况下，自动识别TPN 医嘱
★2	TPN 医嘱审核	系统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实用的 TPN 审核规则，自动进行相关关键指标的计算，进行医嘱的合理性判断、提示与拦截；自动计算肠外营养医嘱总热量、总容量、糖脂比、热氮比、糖含量、脂肪含量、氨基酸含量、渗透压、各种离子含量等；根据患者身高体重自动计算BMI，根据勾选或填写的基础疾病、饮食摄入、近期体重变化等，自动计算患者营养筛查评分，打印患者营养评估表。

#### (五) 洁净工作台

序号	技术要求	备注
一	<b>主要用途：</b> 提供洁净等级为 ISO 等级 5，保证操作对象的安全性。	
二	<b>功能要求：</b> 有方向单一、流行平行并且速度均匀稳定的水平单向流，流过有效空间的洁净工作台。	
三	<b>详细技术性能指标：</b>	

序号	技术要求	备注
3.1	水平层流型，上进风系统。	
3.2	运行自检状态下，能显示高效过滤器使用寿命百分比，到达或超过使用寿命，显示红色条形码，同时声光报警。	
3.3	国际先进的HV超高效虑膜，对于0.3 $\mu$ m的尘埃颗粒捕集效率 $\geq$ 99.995%，确保达到洁净度ISO5级(100级)，容尘量大，可有效延长高效过滤器使用寿命。	
3.4	洁净度：ISO 5 级，100级（美联邦209E）	
3.5	风机有热保护功能，带自动调节功能，并且在1.15倍额定电压值的条件下、可自动调节系统达到稳定运行。	
★3.6	0.33m/s $\pm$ 0.03 m/s，内置有风速传感器，实时显示并监测当前风速，具有风速报警功能。	
3.7	照度： $\geq$ 300Lux	
3.8	噪音： $\leq$ 62dB(A)	
3.9	设备具有通信协议功能，可通过相关协议实现远程启动风机并反馈风机启停运行信号，远程控制风机和紫外灯。	
3.10	正常运行30min，培养皿上的平均菌落数应不超过0.5CFU。	
3.11	外箱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象牙白静电喷涂，抗腐蚀能力强，能有效地抑制柜体表面细菌滋生，工作台面采用一体成型的优质不锈钢，耐腐蚀，易清洁。	
3.12	配备备用插座、荧光灯及紫外灯，且照明灯和紫外灯系统互锁。	
3.13	工作区内专门配置挂杆、挂钩，方便工作。	
3.14	防溅型备用插座，带刹车优质万向脚轮装置，移动灵活，固定稳定，方便可靠。	
3.15	内置式10.4显示屏2台，触摸屏：电容触摸屏，操作系统：Windows(7；10)；内嵌式扫描器2台，一维码、二维码通用；内嵌式摄像头1个。	
★四	符合中国CFDA的YY/T1539-2017《医用洁净工作台》要求，洁净等级：ISO 5级（ISO Class 5），100级（美联邦209E）Class 100（Fed 209E），具有II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六) A2型生物安全柜

序号	技术要求	备注
一	<b>主要用途：</b> 提供洁净等级为ISO等级5，保证操作对象和操作人员及实验室环境的有效保护。	

序号	技术要求	备注
二	<b>功能要求：</b> 恒定气流30%排放，能有效截获微生物颗粒及尘埃颗粒，可广泛应用于生物、病毒实验等高危险物场合的操作，以实现操作人员、操作对象及实验室环境的有效保护。	
三	<b>详细技术性能指标：</b>	
★3.1	垂直层流负压机型，70%的空气经过滤后循环使用，30%的空气经过滤后可向室内排出或接到排风系统。 在送风和排风系统都设置“零泄露”特殊技术的优质ULPA超高效过滤膜，对于0.12μm的尘埃颗粒过滤效率≥99.9995%，确保达到洁净度10级。	
3.2	在运行状态下关闭前窗，3s后可进入值机模式，低速运行维持操作区的洁净度。一旦需要工作打开移窗，安全柜即刻进入正常运行状态，无需等待自净时间。有效提高操作人员的工作效率，更加节能环保	
★3.3	垂直层流净化级别：100级（≥0.5μm尘粒，≤3.5粒/L）	
3.4	振动幅度：振动频率为10-250Hz的范围内，工作台面中心的振幅≤5μm	
3.5	风机有热保护功能，带自动调节功能，并且在1.15倍额定电压值的条件下、可自力调节系统达到稳定运行	
★3.6	控制系统采用智能控制板，实时显示工作状态。风机风速可调节系统下降气流平均流速≥0.25m/s-0.5m/s	
3.7	下降风速：≥0.35 m/s 流入风速：≥0.55 m/s	
3.8	噪声功率级：≤65dBA	
3.9	气流平衡生物防护： (1)人员安全性：撞击式采样器的菌落数≤10CFU/次，狭缝式采样器的菌落数≤5CFU/次 (2)产品安全性：菌落数≤5CFU/次 (3)交叉污染安全性：菌落数≤2CFU/次	
3.10	严格的HEPA/ULPA过滤器防泄漏检测，确保可扫描过滤器漏过率≤0.01%，不可扫描过滤器漏过率≤0.005%。	
3.11	安全柜平均照度≥900Lux，紫外灯只有在前窗正确关闭时才能正常工作。	
3.12	内置式10.4显示屏2台，触摸屏：电容触摸屏，操作系统：Windows(7; 10)；内嵌式扫描器2台，一维码、二维码通用；内嵌式摄像头1个。	
3.13	设备款式新颖，前窗采用同步皮带经久耐用、可手动开启，稳定停留在任意高度，易于操作，前窗移门超过指定高度，会报警提示。前窗移门配有紫外灯控制开关，当前窗移门拉高时，紫外灯自动关闭。内壁无反光，消除视觉疲劳。	
3.14	操作区五面由304不锈钢拉丝板制作，三面一体的无缝墙体为双层墙体形成互通式负压通道，圆角连接，半径8mm大圆角处理。表面涂聚酯可防止UV光线，腐蚀剂和消毒剂的侵蚀	
3.15	风机全压高，当送风过滤器阻力增加一倍时，送风风速变化<10%，延长风过滤器使用寿命。	
3.16	工作区电源输出插座，具有防水保护盖。	

序号	技术要求	备注
3.17		
3.18	前窗玻璃厚度 $\geq 6\text{mm}$ , 采用防爆玻璃, 玻璃碎裂后不得脱落。	
★四	安全柜分类: A2型, 30%外排, 70%循环, 符合中国CFDA的YY0569标准中二级生物安全柜分类为A2型的要求, 并通过认证。具有III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七) 其他配套物资表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药物振荡器		8	
2	安瓿开瓶器		16	
3	操作凳	SUS304, 表面易清洁, 耐腐蚀	32	
4	温湿度计	带有校准证书	3	
5	两层不锈钢小推车	700x400*850, SUS304, 用于放置耗材及其他	12	
6	三层不锈钢大推车	620*450*1100, SUS304, 放置药品	20	
7	溢出包	危害药品调配间, 成品核对区, 药品传送区各一个	3	
8	针筒耗材箱	10L, 放清洁纱布、注射器等耗材	16	
9	医疗垃圾桶		32	
10	生活垃圾桶		3	
11	利器盒		32	
12	酒精喷壶		32	
13	钟表		2	
14	温湿度计	应具有校准证书	3	
15	不锈钢更鞋柜		2	
16	洁净拖鞋	37-45码	20	
17	不锈钢晾鞋架	1000*400*1500五层, SUS304	2	
18	生活垃圾桶	灰色, 放使用后的擦手纸	1	
19	吸水拖把		6	

20	墙面拖把		2	
21	全自动洗衣机（带烘干杀菌）	10公斤。普仓, 抗危仓各1台	2	
22	铝合金挂钩	6钩, 铝合金	4	
23	不锈钢洁具架		1	
24	消毒浸泡桶		4	
25	不锈钢更衣柜	900*400*2000,	4	
26	铝合金挂钩	6钩, 铝合金	16	
27	洁净防护服	四连体, 分三种颜色: 蓝色、粉色、白色	20	
28	不锈钢耗材柜	900*400*2000, SUS304	1	
29	医疗垃圾桶	黄色	1	
30	生活垃圾桶	灰色	1	
31	洁净服待清洗回收桶	蓝色牛津布料	1	
32	翻身鞋柜	2400*350*550, SUS304, 建议窄一些, 方便翻身	1	
33	鞋柜	900*400*1850, 碳钢, 建议带门	2	
34	拖鞋	37-45码	40	
35	挡鼠板	铝合金材质	2	
36	更衣柜	900*400*1800, 碳钢, 带门, 女更衣柜要多一些	9	
37	铝合金挂钩	6钩, 铝合金	6	
38	穿衣镜	500*1500	2	
39	静配中心专用工作服	分体式工作服, 纯棉材质	20	
40	吸水拖把		3	
41	扫把 簸箕		3	
42	墙面拖把		3	
43	晾筐架	1500*450*2000, SUS304	4	
44	不锈钢洁具架		2	
45	电脑	审方工作为核心工作之一, 电脑使用频率高, 选用质量好的产品	3	
46	标签打印机	如配备贴签机只需一台备用	2	
47	针式打印机		2	
48	激光打印机		1	

49	电脑桌椅		3	
50	电话	子母机	1	
51	电源插排		4	
52	文件柜		2	
53	三层不锈钢大推车	940*450*1100, SUS304	8	
54	不锈钢摆药桌	1800*1100*800, SUS304	3	
55	不锈钢药柜	1200*500*2000, SUS304	12	
56	避光盒	全新PE料, 带隔板	200	
57	摆药筐	全新PE料, 带隔板, 静配专用	2200	
58	批次筐	全新PE料, 分为不同颜色的药筐, 便于区分批次	150	
59	塑料输液箱	全新PE料	20	
60	TPN排药筐	全新PE料, 肠外营养液袋子较大, 可用专门的药筐	20	
61	医用冷藏柜	双开门医用冷藏冰箱	2	
62	医用垃圾桶	黄色	2	
63	生活垃圾桶	灰色	2	
64	不锈钢核对桌	1500*600*800, SUS304	6	
65	外送箱	全新PE料	40	
66	医用垃圾桶	黄色	2	
67	生活垃圾桶	灰色	2	
68	针式打印机		1	
69	温湿度计	应具有校准证书	3	
70	成品外送车	封闭式960*650*1250, SUS304	4	
71	医用垃圾桶	黄色	2	
72	普通垃圾桶	灰色	2	
73	托盘	1000*1200, 全新PE料	10	
74	货架	1500*500*2000, 碳钢	10	
75	挡鼠板	铝合金	4	
76	不锈钢推车	1000*650, SUS304	2	
77	温湿度计	应具有校准证书	2	
78	除湿机		1	
79	医用阴凉柜	双开门	2	
80	托盘	1000*1200, 全新PE料	5	
81	货架	1500*500*2000, 碳钢	5	

82	易燃易爆储物专柜	590*460*1650, 黄色	1	
83	不锈钢洁具架	SUS304	4	
84	清洁用具		2	
85	普通垃圾桶	灰色	1	
86	不锈钢脱包桌	SUS304	1	
87	货架	1500*500*2000, 碳钢	6	
88	冰箱	双开门	2	
89	药品分装盒		200	
90	遮光盒		200	
91	会议桌	订制	1	
92	会议椅		20	
93	投影仪		1	
94	电脑		1	
95	电脑桌椅		1	
96	文件柜		3	
97	打印机		1	
98	饮水机		1	
99	水杯放置台		1	
100	吹风机		2	男女各1个

★表示重点参数

## 二、项目商务要求

### 1. 交货要求

1.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7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申请验收；

1.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方式：设备按照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验收检测合格后经双方协商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3. 包装和运输（须满足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 4. 质保期

4.1 质量保证期为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年免费质保，提供承诺函，承诺的质保期优于本采购要求的，按承诺执行。

4.2 质保期内投标人提供免费售后服务。服务期间，提供 24 小时服务响应热线电话，提供 4 小时故障响应，24 小时解决故障服务；针对特殊故障在 24 小时内解决不了的，提供备用设备。

5. 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

5.1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5.3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或无线局域网产品，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上述政策以国家发布最新为准，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6. 验收标准及方式：

6.1 验收小组应由采购人、使用单位、受邀的第三方组成。

6.2 设备验收：

设备到场后，中标人应向验收小组发出申请，验收小组依招投标文件及国家相关标准为依据，对设备进行验收。中标人应提供设备出厂合格证以及相关的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等资料。验收小组对不符合验收条件的设备拒收，并限期提供合格设备。

6.3 安装验收：

设备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应以达到采购人正常使用为标准。中标人向验收小组发出全面验收邀请。

6.4 中标人在要求期限内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报请邓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7.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8.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9.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内有关标准及规定。

10 其他要求：中标人在供货安装调试过程中，如对采购人原设备、物品有损坏的应无偿恢复。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表

项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     年    月    日    点    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年    月    日    点    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未列明行业</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10</u> %。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项目预算	688万元。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1份
投标截止时间	<u>2026</u> 年 <u>05</u> 月 <u>13</u> 日 <u>09</u> 点 <u>00</u>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u>2026</u> 年 <u>05</u> 月 <u>13</u> 日 <u>09</u> 点 <u>00</u> 分（北京时间）
核心产品	/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代理费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即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计算方法收取。

##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_\_\_/\_\_\_万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_688.00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2.1 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

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

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邓州市财政局。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设备。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购置内容的装饰装修施工、设备的采购安装、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质保期内外服务及相关伴随服务等服务。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

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

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2) 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网上交易系统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

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 **15.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 2. 开标：

2.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 2.3 宣布开标结束。

### 二、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1.1 应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 提供本单位2024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

	满足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p>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p> <p>2.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3.1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4.1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5.1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p> <p>6.1应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电子签章。</p> <p>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p>	<p>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3.1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p>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9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并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如投标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可不提供，但须提供相关证明及情况说明）。</p> <p>3.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提供相关证件、证明及情况说明。
--	------------	--	-----------------

说明：按照邓州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邓财购〔2024〕36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 三、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2. 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	------	------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货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保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质量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技术审查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

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 五.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_\_\_\_\_。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优先选择报价低的。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 6. 确定中标人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

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6) 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7) 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 (8)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评分标准

### 一、投标报价（满分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参与优惠企业的评审报价=投标报价\*（1-10%）。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

## 二、技术部分（满分48分）

### 1、投标产品技术响应（满分33分）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33分；若投标产品技术指标与招标要求有负偏离，评委按照“★”技术指标每一处负偏离扣2分，其他产品技术指标每一处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注：①技术参数与功能要求不响应视为负偏离但不作为废标条件；

②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与功能要求标注不明确视为负偏离；

③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条款偏差表，如有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报财政部门处理。

### 2、项目实施方案（满分8分）

实施方案应包括施工组织设计、适用于产品的针对性保障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和未达到标准的处罚措施等（包括施工总体布置、施工方法及技术措施等是否合理，如何保证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产地、厂家互相对应，如何保障产品的合格率，如本批产品有问题的解决措施）；划分为四个档次：

A、实施方案详实具体、对各个环节有针对性方案、具有切实可行的可行性、操作性得8分；

B、实施方案基本详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具有一定可行性得5分；

C、有实施方案，但内容不够完整得2分；

D、缺项不得分。

###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满分5分）

包括完善的供货计划、运输方案、仓储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和项目实施人员、防火、防潮应急方案等内容，划分为四个档次：

A、方案内容清晰、详实、切合采购人实际需求，措施科学合理且有针对性，并具有切实可行的操作性、可行性得5分；

B、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合理，能满足项目需求，具有一定可行性得3分；

C、有安装运输配送方案，但内容不够完整、可行性不高得1分；

D、缺项不得分。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强制节能产品的，每有一项加 0.5分，最多加1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每有一项加0.5 分，最多加1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三、综合实力（满分10分）

1.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满分1分）。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标书制作规范最多得1分；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但不影响到实质性响应得0.5分；

2. 信用评价（满分2分）。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评级为诚信指数为三星级（80-90点（含90 点）的加1 分，四星级的加 2 分，其他不得分。

注：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邓州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http://dengzhou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在线打印《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依据；

3. 企业业绩（满分4分）：投标人提供2023年以来（以合同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每完整提供1份得2分，最多得4分。注：未提供原件扫描件或提供不完整不清晰的不得分。

4. 备品、备件供给情况（满分3分）：根据各投标人提供质保期内、外备品备件供应及报价情况综合打分，供应最齐全、价格最合理得3分，供应较齐全且价格较合理的得1.5分，否则不得分。

#### **四、售后服务及其他（满分12分）**

1、售后服务内容（满分7分）：评标委员会依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内容包括投标人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的内容和形式，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质保期内、质保期外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维修技术人员名单及专业技术水平，产品调试退货的方案及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分；

A、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完全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根据本项目特点能切实为采购人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得7分；

B、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全面，基本合理可行，完全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可实践实施的得5分；

C、有服务方案，基本全面，基本合理可行，能够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但实践实施性一般得3分；

D、有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实际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合或有缺失，不能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1分；

E、缺项不得分。

#### **2、培训计划（满分3分）**

投标人应制定详实的培训计划及组织实施的方案，对设备操作人员和相关养护人员进行培训，直至熟练掌握使用方法及常规维护为止。

A、培训计划全面详实，组织实施方案切实为采购人量身定制，周期规划非常合理、培训形式创新多样并配有详细方案类材料，目标体系清晰、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得3分；

B、培训计划全面，组织实施方案和周期规划科学合理，培训形式多样，可行性较高得2分；

C、有培训计划和组织实施的方案，但跟本项目情况不太相符或有缺失得1分；

D、缺项不得分。

3、免费质保期限（满分2分）：免费质保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比招标文件每增加一年的加1分，最高得2分。

注：评分标准中涉及各类证书、认证、证明、业绩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 六.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 1. 中标通知

1.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1.3 《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 2. 签订合同

2.1 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七. 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八、相关注意事项**

1. 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 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 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说明：

1. 合同类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2.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3.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4.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预付款支付方式的，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对于中小企业，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70%。

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6.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的有关要求，并在合同中明确对相关指标的验收方式和违约责任。

注：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政府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邓州市中心医院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  
定，按照项目编号：\_\_\_\_ 项目名称：\_\_\_\_\_公开招标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  
投标方投标文件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双  
方就本项目（项目编号）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  
守。

**一、供货包号、产品的名称、商标、型号、制造厂商、数量、金额、交货时间  
等。**

1、供货包号：

2、合同总价：大写 \_\_\_\_\_（小写 \_\_\_\_\_）。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甲方不再支付除合同总价以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合同总价为包含暂估价、暂列金、室内空气（环境）检测费、税费、保险、运  
输、安装（包括辅材等）、调试、验收、售后服务、人员培训、招标服务费、进口  
设备的进口及相关手续办理费（如有）、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二次搬运费、达  
到采购人使用条件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该价在合  
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检测费用、检测机构应由甲方同意。

3、交货期限和交货方式：

3.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内供货完毕并申请验收；

3.2乙方将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位置并负责安装调试；甲方验货后出具接货单，  
接货单应详细列明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等信息。

4、项目清单详见附件。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1.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  
响应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  
，应执行“三包”规定。

2、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响应投标时所列出的配  
置、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  
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乙方免费送货上门至甲方指定地点，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历天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完成。

###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投标人须知**有特殊要求的从特殊要求。

###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对需定制的产品生产之前应对安装货物的房间进行尺寸复核，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实际情况进行尺寸微调，确保货物安装到位并调试至最佳状态并保证采购人原有物品不受损坏，否则由乙方照价赔偿。

###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验收

①验收小组应由采购人、使用单位、受邀的第三方组成。

#### ②货物验收

货物到场后，中标人应向验收小组发出申请，验收小组依招投标文件及国家相关标准为依据，对货物进行验收。中标人应提供货物出厂合格证以及相关的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等资料。验收小组对不符合验收条件的货物拒收，并限期提供合格货物。

#### ③安装验收

货物及组装材料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应以达到采购人正常使用为标准。中标人向验收小组发出全面验收邀请。

④中标人在要求期限内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报请邓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甲乙双方以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技术参数、配置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 3、质量保证

免费质量保证期为\_\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此期间，设备因制造、安装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无条件包修、包换、包退，并赔偿发包人损失。

4、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

5、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培训。

## **七、付款方式**

货物按照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验收检测合格后支付全部货款。

##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依规向邓州市采购办上报处理。

2、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除乙方按照第八条第一款交纳违约金外，从逾期之日起乙方需另外每日按本合同总价2‰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

4、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或无正当理由不按政府采购处的要求办理结算手续的，乙方可向邓州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4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视为货物不合格。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甲、乙双方可向邓州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邓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十二、补充条款

补充条款以双方实际签订内容为准。

## 十三、其它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正本一式玖份，甲方持有柒份，乙方持有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为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日期：

日期：

地址：

地址：

电话：

乙方手机：

传真：

传真：

甲方开户行：

乙方开户行：

甲方账号：

乙方账号：

甲方账号名称：

乙方账号名称：

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规模：微企业      小企业      中型企业      大型企业（请在相对应选项划√）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 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邓州市中心医院建设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备注：供应商可在不改变投标文件格式前提下，自行编制详细目录，标注页码。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及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写：（¥：）
交货期	
质量要求	
免费质保期	
备注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授权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份证：            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名）：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_\_\_\_\_为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_\_\_\_\_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4. 承诺函格式

#####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说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1）提供本单位2024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2. 其他资格证明，提供相关证件、证明及情况说明。

注：按照邓州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邓财购〔2024〕36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 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1. 投标书格式

####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    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    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元）	交货期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名）：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适用于货物）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国家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10.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